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 考古调查勘探报告

常州市文物局 常州博物馆

二〇一九年八月

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 考古调查勘探报告

常州市文物局 二〇一九年八月

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 考古调查勘探报告

常州博物馆 二〇一九年八月

目 录

委托函1
协议 3
项目信息7
人员组成7
一、项目概况8
1.地理位置及现状8
2.历史沿革及相关考古工作 9
3.项目缘起11
二、工作依据 1 3
三、考古调查勘探工作14
1.工作目的14
2.工作方法14
3.工作经过15
四、考古勘探结果23
1 .地层堆积 2 3
2.遗物采集25
3.其他情况25
五、结语 2 8
附件一: 勘探土样、剖面 2 9
附件二:工作照34

江 苏 省 文 物 局

苏文物考函字[2019]58号

考古调查勘探委托函

常州市文物局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和《江苏省文物保护 条例》的有关规定,现委托你局组织考古专业人员,对常州市 西林公园东侧地块项目开展考古调查勘探工作,并将调查勘探 报告上报我局,所需考古经费按有关规定由常州钟楼新城投资 建设有限公司承担。考古调查勘探工作须遵守国家文物局《考 古勘探工作规程》、经与建设单位确认具备考古勘探条件后, 尽快进场,升工前需向我局备定(备案表附后)。

附件,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"关于对西林公园 东侧地块项目进行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的申请"

抄选: 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: .OM XA7

WDY.

常州市文物局

考古调查、勘探委托函

常州博物馆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和《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》的有关规定,现委托你馆组织考古专业人员,对西林公园东侧地块项目开展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,所需考古经费按有关规定由常州 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(联系人:薛勇、电话:13961255839)承担,并将调查、勘探报告上报我局。考古调查勘探工作须遵守国家文物局《考古勘探工作规程》,经与建设单位确认具备考古勘探条件后,尽快进场,开工前需向我局备案。



5018' 04'54 11:48 b 1

: 'ON XH-

: MOR

协议

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工程 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协议





甲方: 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乙方: 常州博物馆

2019年5月8日

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 项目工程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协议

甲方: 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: 钟楼区茶花路中信酒店 9 楼

邮编: __213000

乙方: 常州博物馆 地址: 常州市新北区龙城大道 1288号 邮编: 213022

为做好<u>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</u>工程用地的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,认真贯彻"保护为主,抢救第一"的文物工作方针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、《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》的有关规定,<u>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</u>(以下称甲方)和常州博物馆(以下称乙方)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,双方共同遵守:

一、甲方作为该地块的建设管理主体,对配合工程建设进行的考古调查、 勘探工作予以协助。乙方作为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的管理主体,负责组织实施 过程建设用地范围内的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。

二、考古调查、勘探方式及范围

本次考古勘探为普通勘探,计划勘探面积 <u>58674</u> 平方米。如有重要发现,将进行重点勘探,如需进行考古发掘的,由文物局统一组织正式考古发掘,重点勘探和考古发掘的相关费用按国家规定另行商定,由甲方支付。

三、双方职责

(一) 甲方职责

- 1. 落实文物保护经费, 按协议支付考古工作费用。
- 2. 负责对工程用地范围内考古调查勘探工作用地、协调等现场工作予以配

合。如因土地使用问题导致考古勘探无法进行的,责任由甲方承担。如施工过程中发现文物,应保护现场,并及时报告文物部门,同时积极协助做好相关工作,待乙方处理后,方可继续施工。

3. 负责向乙方提供考古勘探范围内地下电缆、管网分布的详细和准确的资料。负责向乙方提供现场临时工作用房一间,用于乙方工作期间临时使用。

(二) 乙方职责

- 1. 负责组织实施在工程建设用地范围内进行的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。
- 2. 力争在资金到账的前提下,从具备实施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条件开始, 60 个晴好工作日完成野外调查、勘探,并在调查、勘探工作结束 15 个工作日 后向甲方提供成果报告。
- 3、按工程建设轻重缓急,尽快完成工程占地范围内的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,不影响工程建设或尽可能减少对工程建设的影响。

四、考古调查、勘探经费及支付

按照国家文物局、国家计委、财政部共同颁发的《考古调查、勘探、发掘经费预算定额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双方商定考古调查、勘探经费为人民币528066元。协议签订后,甲方将于2019年5月15日前将考古调查、勘探经费的60%汇入乙方账户;待野外勘探工作结束7个工作日内,甲方将考古调查、勘探经费的40%汇入乙方账户。

乙方账户收款单位为<u>常州市政府非税收入专户</u>,账号 <u>83100120010000019</u>,开户银行为江苏银行常州龙城大道支行。

五、其他

1. 甲、乙双方在考古调查、勘探工作中要紧密配合,未尽事宜双方通过协

商友好解决。

- 2.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, 甲、乙双方各持两份。
- 3. 本协议经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:

代表签字:

日期:



2017.5.15

乙方: 常州博物馆

代表签字: 3/1201

日期: 2019 5.15

项目信息

项目名称: 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

考古单位: 常州博物馆

建设单位: 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工作地点: 常州市钟楼区

项目面积: 58674 平方米

人员组成

项目负责: 张华

现场负责: 肖宇、陈南

技术人员: 张俊博、刘社利

记 录: 刘社利

拍 照: 张华、张俊博

绘图: 张俊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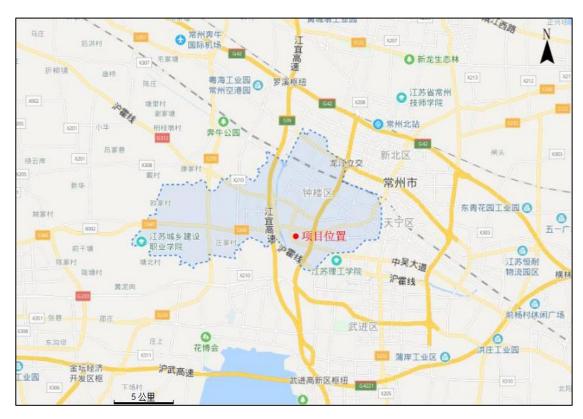
文字整理: 张华、张俊博

审 核: 张华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地理位置及现状

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位于常州市钟楼区西林街道(图一),东至中天凤凰汽配城二期,靠近邹傅路,西至梅林路(原玫瑰路),紧靠西林公园,北至梅庄路,南至华林路。中心点地理坐标为东经119°88′17″,北纬31°76′81″,海拔约6米。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58674平方米,实际勘探面积约5.6万平方米(图二)。



图一 勘探区域位置图

该项目由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负责,规划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,兼容商业、服务业设施用地。项目西侧的西林公园建于2009年,在此之前与项目地块连在一起,公园所在地原为废弃的垃圾

堆场,在全市环境整治工程中通过生态修复改造为城市公园。项目所在地块平面为较规整的长方形,南北长约 283 米,东西宽约 205 米,原分布有水塘洼地、农田、道路及少量建筑物等,后水塘及低洼地被填土覆盖,建筑物已拆除,道路废弃,表面留有部分建筑垃圾。进场勘探时,地块范围内地表土完全裸露,月余后大部分区域被植被覆盖,中间有芦苇等水生植物集中分布,西北部水塘范围土壤板结开裂,东南部临围墙处有一座高压线塔。项目所在地块的地势整体较外围道路高,相对平整,略呈南高北低起伏状分布。



图二 勘探区域范围图

2. 历史沿革及相关考古工作

项目地块所属的西林街道,位于常州古城区西南约6公里处,宋代至民国初属怀德南乡(怀南乡)。西林于宋代已有村,属武进县辖,

原名黄林,又名横林,因此村与牛塘谷之间林木茂盛得名。其东晋陵县也有一横林,明初两县合并后遂以西横林别之,清代建镇,沿用村名。民国二十一年(1932年)分大乡为小乡,设三乡一镇(西林乡、东岱乡、朱夏市乡、西横林镇)。1947年与蠡河乡并为蠡西乡,1949年分蠡西乡重设西林乡,1958年成立西林人民公社,1983年西林人民公社改为西林乡。2003年,改为西林街道,划归钟楼区,下辖朱夏墅、西林、马家、凌家、邹傅、东岱、张家7个社区。项目地块现属邹傅社区,原为邹傅村,是以原驻地邹家村和主村傅家村首字得名。

据《咸淳毗陵志》载: "张参政守墓在怀德南乡黄林"。《武进阳湖合志》载: "在县西南十五里,明鄂国公常迂春驻军于此,亦名牛塘谷。墩阜大小相错,林木盛时,蔚如山谷,一云在夹山牛塘谷。又云在横林牛塘桥。未知孰是"。《中国文物地图集•江苏分册》详细记录了西林街道所辖范围分布有余家土墩墓、钱家土墩墓、岳家土墩墓群等土墩遗存十余处。另根据《西林乡志》记载,西林原有古代高墩 392 个,上世纪七十年代,为扩大耕地面积,经挑高填低,平整土地,土墩多被平整。《西林乡志》还记录:在西林中学(现常州市西林实验学校),原有明朝赵琬重建的梅庵。梅庵始建于唐德宗年间,德宗兴元四年大臣梅魁任都宜事之职,遭奸相卢杞所害而亡,家眷迁返原籍常州。德宗建中元年,魁子良玉为母建佛堂梅庵于九女塘畔,后遭奸相构陷,梅庵即毁。综上可知,西林历史上原有丰富的土墩遗存分布,另外还有名人墓园、宗教建筑,等等。

上世纪七十年代,在西林许家村征集到五代—北宋时期越窑青釉刻花卷草纹镂空香熏、宋石印盒等精美文物,现藏于常州博物馆。近年来,在西林也陆续开展了一些考古工作。2014年,在进行皇粮浜

考古项目时,考古人员曾对梅庄路以南,新运河以北,南运河以西, 邹傅路以东区域进行过考古调查,发现所载土墩遗存均已不在,仅部 分旧址上残存有陶瓷碎片。调查过程中新发现商周、六朝隋唐及明代 遗迹。

皇粮浜遗址位于此次勘探地点的西南方向,距离约 1.7 公里,位于西林街道朱夏墅村南童子河北侧(图三)。2016 年开始考古发掘工作,发现有商周时期遗址、土墩墓及古代墓葬。靠近皇粮浜遗址,即南童子河南侧发现朱夏墅墓群,2016-2017 年考古发掘中共清理六朝、隋唐、宋代以及明清各时期墓葬百余座,其中最重要的发现是南宋墓园遗址,推测为张守及其家族的墓园遗址。



图三 勘探区域附近考古遗址

3. 项目缘起

随着城市化规模的扩大,钟楼区新城的开发建设不断向西南延展,西林多个地块都已纳入到开发建设规划当中,其中包括此次勘

探项目所在地块。2019 年 4 月,常州博物馆接到市文物局《考古调查、勘探委托函》以及转发的省文物局《考古调查勘探委托函》 (苏文物考函字[2019]58 号)文件后,立即与常州钟楼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联系,现场踏勘地块情况,5 月与该公司签订协议,着手准备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的考古调查勘探工作。

二、工作依据

本次考古勘探工作依据主要包括:

-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(2015年修订)
-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》(2003年)
- 3. 《田野考古工作规程》(2009年)
- 4. 《考古勘探工作规程》(试行)(2017年)
- 5. 《田野考古钻探记录规范》(WW/T0075-2017)
- 6.《关于做好当前基本建设考古工作保障重大建设项目顺利实施的通知》(文物保函[2015]2885号)
 - 7. 《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》(2017年修订)
 - 8. 《常州市地下文物保护办法》(2013年)等法律法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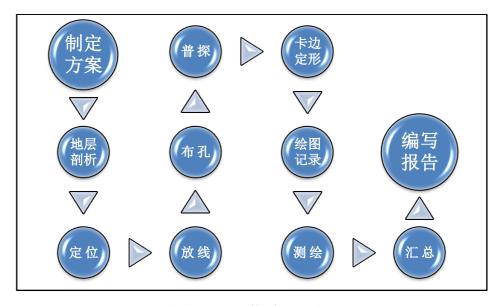
三、考古调查勘探工作

1. 工作目的

常州博物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及省、市地方 文物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本着"既有利于文物保护、又有利于基 本建设"的"两利"方针,在建设施工前对项目范围进行了考古调 查勘探工作,以查明地下文化遗存分布情况,确保地下文物安全, 同时为建设施工提供科学翔实的考古资料,确保建设工程的顺利开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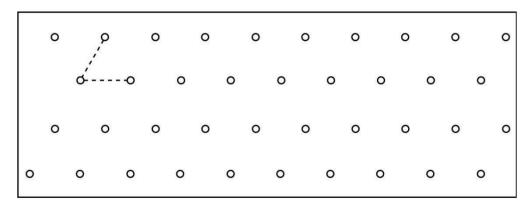
2. 工作方法

此次考古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文物局 2009 年颁布的《田野考古工作规程》和 2017 年颁布的《考古勘探工作规程》(试行)文件规定以及《田野考古钻探记录规范》(WW/T0075-2017)行业标准的要求,制定勘探方案、确定工作流程(图四)。勘探工作中以等距错列的方式布孔,采取普探和重点勘探相结合的方法。认真观察各探孔土质、土色的变化,安排专人负责文字、影像、绘图等记录工作,对疑似遗存区域重点卡探。



图四 工作流程图

根据《考古勘探工作规程》(试行)"50 万平方米以下项目可不再分区,直接选取基点,以勘探单元为实施单位布孔勘探"的要求,结合项目现场条件,将勘探区域分为 4 个单元进行操作和管理。勘探单元以西南角为基点,设置记号桩。参照平面直角坐标系,设立独立的探孔编号系统,探孔按 2 米×2 米等距错列梅花状布孔法布设(图五)。勘探工作以普通勘探为主,重要位置或疑似有遗迹现象的区域加孔密探。勘探时注重收集探孔中出土的具有年代意义的标本,GPS 跟踪测点记录重要探孔的位置信息。



图五 探孔布设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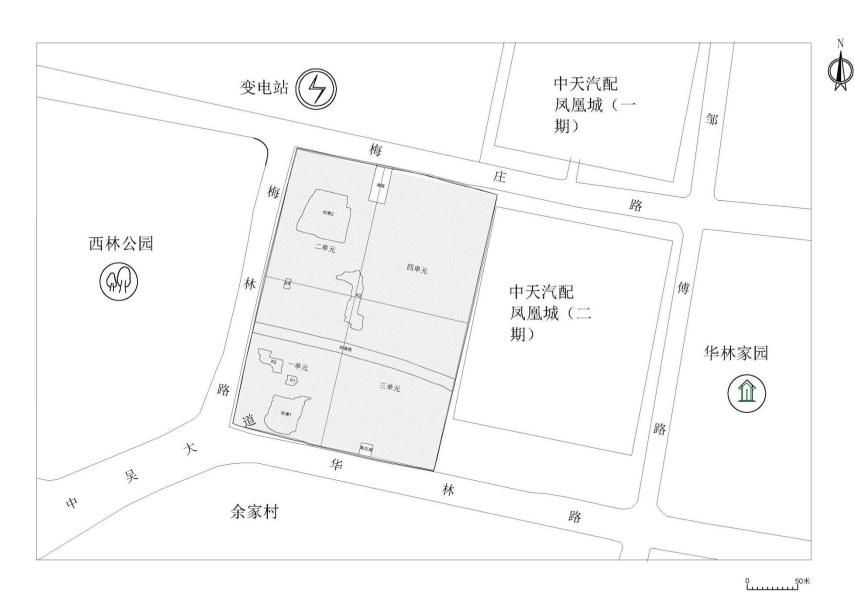
依据国家文物局 2009 年颁布的《田野考古工作规程》中的规定,遗迹单位一般采用其汉语拼音的第一个字母符号表示,如: H~灰坑; F~房屋; M~墓葬; G~沟; J~井; L~路; Y~窑; Z~灶; Q~墙; K~坑。

3. 工作经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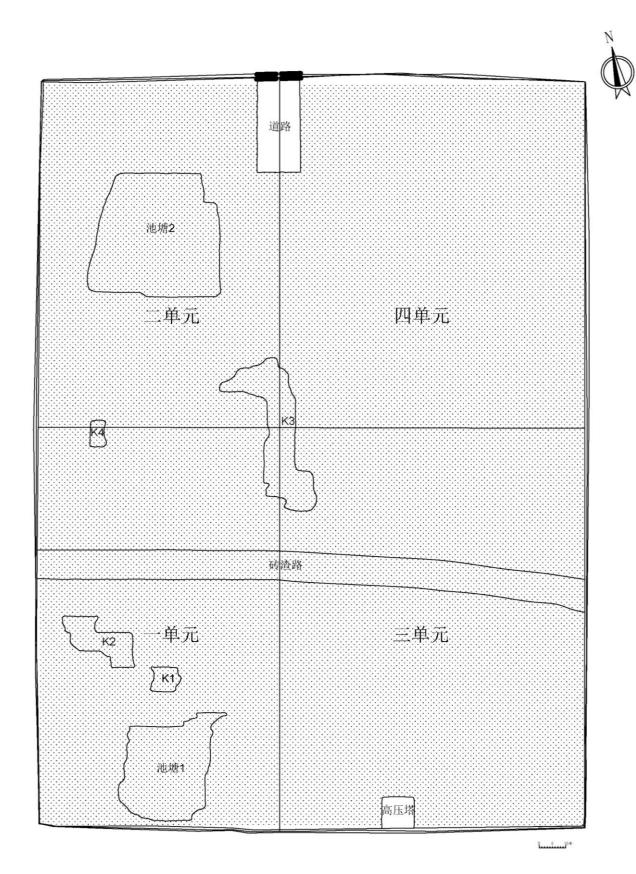
此次考古勘探工作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开始,至 7 月 28 日结束 野外工作,历时两个月。实际勘探面积约 5.6 万平方米。

进场之前工作人员已经对现场进行了初步调查,结合踏勘情况和实地走访,了解到该地块现表土主要为外来覆土,其下原有池塘洼地。进场后先对勘探区域进行了粗略试探,初步确认4个探勘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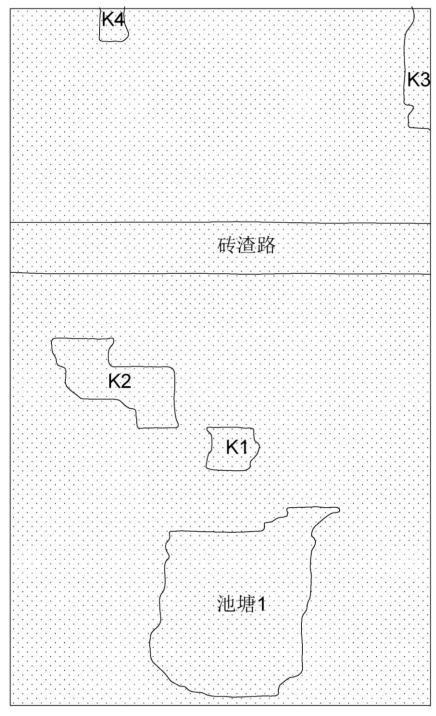
元地层堆积情况基本一致。然后按照 2 米×2 米等距错列依次布孔进行勘探。各勘探单元布孔情况如下: 1 单元为 150 列,每列布 90 孔; 2 单元为 130 列,每列布 90 孔; 3 单元为 150 列,每列布 115 孔; 4 单元为 130 列,每列布 115 孔。



图六 勘探区域平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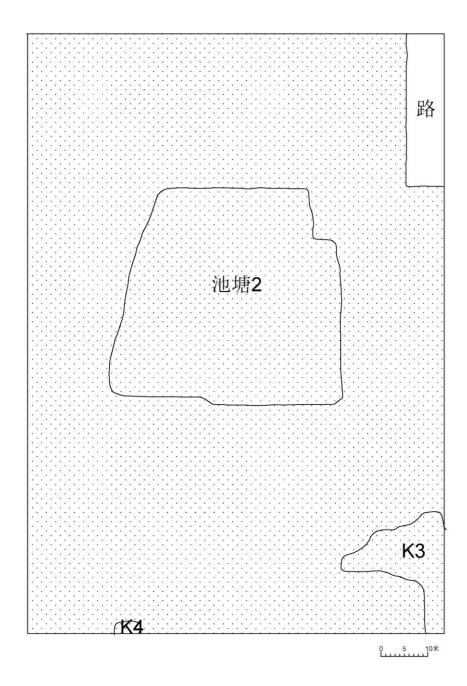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七 勘探单元与探孔布设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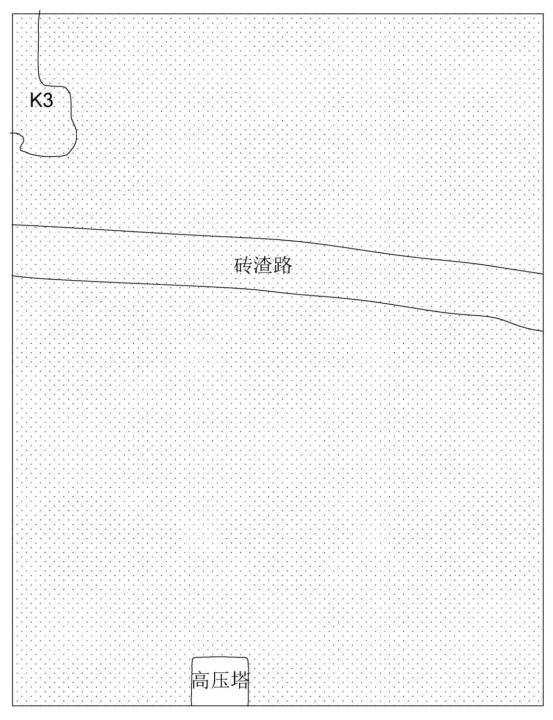


0 5 10*

图八 一单元探孔布设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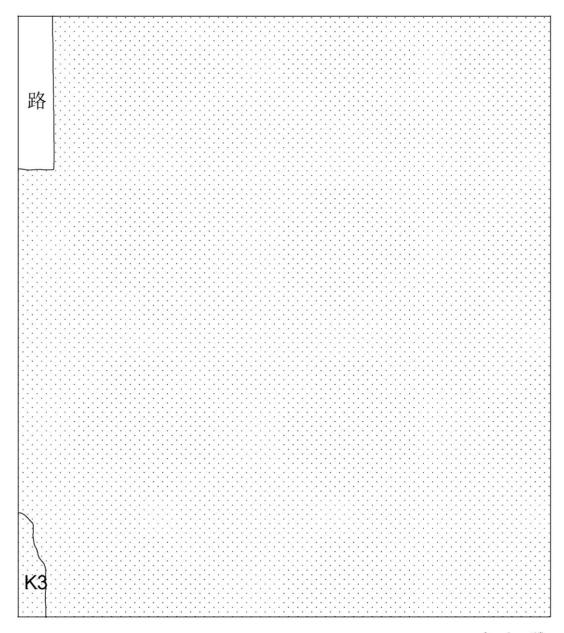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九 二单元探孔布设图



5 10米

图十 三单元探孔布设图



0 5 10米

图十一 四单元探孔布设

四、考古勘探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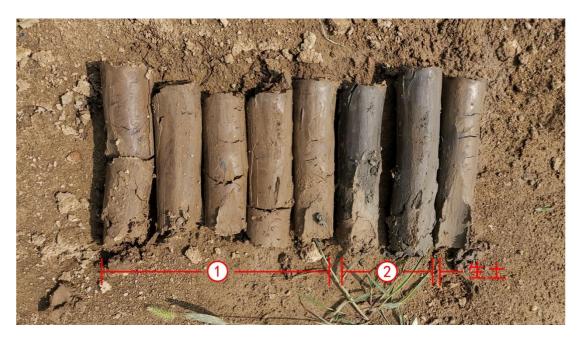
1. 地层堆积

经过现场考古勘探工作,基本摸清了项目范围内的地层堆积情况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范围内的地层堆积情况基本一致,根据土质、土色可分为2层,分别为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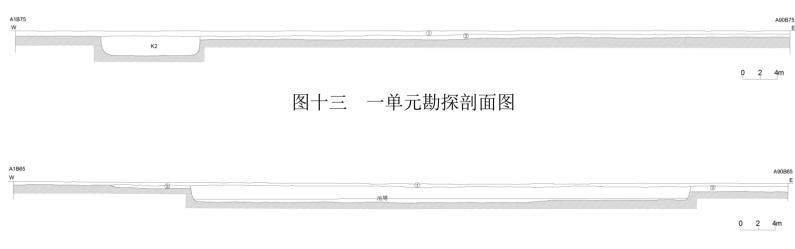
第①层,浅黄色扰土,土质疏松,厚约 0.2-0.7 米,包含植物根茎以及砖块、沙石等建筑垃圾和草木灰、塑料等生活垃圾,该层在整个勘探区域均有分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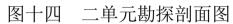
第②层,青灰色土,土质较硬,厚约 0.3-1 米,包含少量植物 根茎、草木灰及较多砖屑、碎石等,该层在不同区域深度差异较大, 分布不连续,在第一单元中南部、第一单元与第三单元相接处以及 围墙周边局部范围内缺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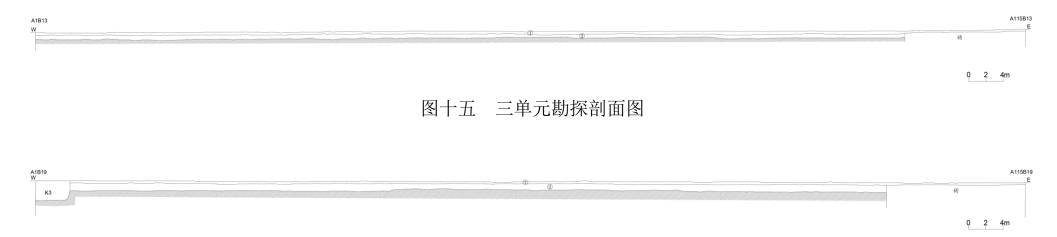
第②层下为生土, 黄灰色, 土质致密, 夹杂水锈斑, 无包含物。



图十二 地层土质土色情况







图十六 四单元勘探剖面图

2. 遗物采集

勘探过程中,地表采集到少量青瓷、青花瓷以及韩瓶 残片。青瓷残片主要为碗的口沿及腹片,其中一片有莲瓣 纹,青花瓷多为碗底、杯底残片,另有韩瓶口沿 1 件。根 据调查,此次勘探范围内的表土为填埋池塘洼地的覆土, 主要来自其他建设工地,所采集遗物原地理位置不明确。



图十七 采集品

3. 其他情况

本次勘探共发现现代坑 4 个,池塘 2 个,路 1 段(按发现顺序 依次编号)。

(1) 坑

K1 位于第一单元中部偏北处,呈不规则形,长约 10 米、宽约

9米, 距地表深约 2.4米; K2 位于第一单元西部偏北处,呈不规则形,长约 24.5米、宽约 13.5米,距地表深约 1.7米; K3 位于整个地块中部,呈不规则长条形,长约 52米、宽约 9.5-24米,距地表深约 1.8-2.8米; K4 位于第一单元西北部,延伸至第二单元,近长方形,长约 10米、宽约 5米,距地表深约 2.6米。

坑均开口于地表,打破表土、②层及生土,坑内填土为浅黄色,包含砖石碎块、植物根茎、草木灰以及塑料制品等生活垃圾。根据开口层位及包含物判断均为现代坑,结合居民口述中部面积最大的 K3 为近期施工取土后填埋生活垃圾所成。

(2) 池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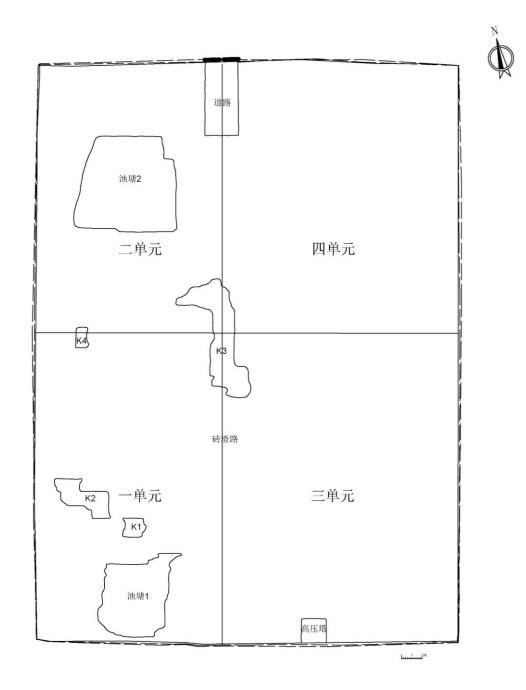
池塘 1 位于第一单元中部偏南处,长约 36 米、宽约 32 米,距地表深约 2.1-2.8 米,面积约 1096 平方米,开口于①层下,打破②层及生土。塘内填土可分为两层,上层为浅黄夹青灰色杂土,厚约 1.5-1.7 米,包含较多砖石、草木灰、塑料等;下层为青灰色淤土,厚约 0.45-0.5 米,土质较粘,无包含物。

池塘 2 位于第二单元中部,长约 47 米、宽约 32-50 米,距地表深约 2.1-2.3 米,面积约 1965 平方米,开口于①层下,打破②层及生土。塘内填土可分为两层,上层为浅黄夹青灰色杂土,厚约1.3-1.7 米,包含较多砖石、植物根茎以及少量草木灰、塑料等;下层为青灰色淤土,厚约 0.5-0.6 米,土质较粘,无包含物。

从可追溯至 2007 年的卫星影像显示,池塘 1 和池塘 2 在 2007年已有,分布范围与勘探情况大致相同。池塘 1 至 2009年消失,应是在建造西林公园时被填平,池塘 2 至去年才被填埋。均为现代池塘。

(3) 路

L1 位于第一、三单元北部,横穿勘探区域,长约 206 米、宽约 11 米, 距地表深约 0.2 米, 开口于①层下。从卫星影像看, 西林公园未建前原为一条东西向道路, 2009 年后废弃, 现遗留较多建筑残渣。



图十八 现代迹象分布图

五、结语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》以及《常州市地下文物保护办法》等相关文物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常州博物馆已完成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的考古调查勘探工作,基本明确了项目涉及地块范围内的地层堆积与地下遗迹分布情况。

常州市梅庄路南侧、玫瑰路东侧地块范围内的地层堆积自上而下可分为两层,①层为浅黄色外来扰土,②层为青灰色土,均有现代包含物。地块范围内未发现历史时期文化层分布。

本次勘探范围内共发现现代坑 4 个, 池塘 2 个, 路 1 段, 未发现古代遗迹现象。

考虑到勘探区域内局部有道路分布无法下探,且地下文物埋藏 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,如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古代遗存,应 及时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,待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出具意见后再行 处理。

本报告仅为此次考古调查勘探工作的成果汇报,请建设单位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》等相关规定,履行下一步文物行政审批程序。

附件一: 勘探土样、剖面



一单元土样



二单元土样



三单元土样



四单元土样



包含物(塑料)



包含物(植物茎叶)



包含物(酱釉陶片)



利用树坑做的剖面



一、二单元记号桩



三、四单元记号桩

附件二:工作照



工地现场



工地现场



工人勘探



工人勘探



观察土样



探孔记录



指导工作



工地规章制度